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选举蓝翔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选举蓝翔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临时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关于选举蓝翔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我们充分了解了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任职资质、专业经验、职业操守和兼职情况等综合情况，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

我们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蓝翔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蓝翔先生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通过。

我们一致同意提名蓝翔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并将该临时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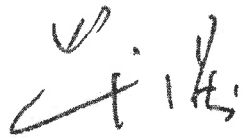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毕强 苏洋 周世虹

2021年1月7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选举蓝翔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毕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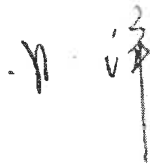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Bi Qiang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aracters.

2021年1月7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选举蓝翔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苏洋：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Su Yang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aracters.

2021年 1月 7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选举蓝翔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周世虹' (Zhou Shihong).

周世虹：

2021年1月7日